

证券代码：688084

证券简称：晶品特装

公告编号：2026-028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近期任期届满。为确保工作的连续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人为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陈波先生、王小兵先生、王进先生、刘鹏先生、吴琳先生、涂余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殿生先生、许文静女士、周昌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许文静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陈殿生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许文静女士、周昌令先生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培训学习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审核通过。

本次换届选举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上述董事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成立，任期三年。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波先生简历

陈波，1976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兵器工程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2016年8月至2019年5月先后担任华信宇航、华信智航执行董事，2017年2月至2020年10月担任晶品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担任南通晶品执行董事。2020年10月至2024年10月担任晶品特装总经理，2024年9月至今担任保利科技防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今担任晶品特装董事长。

陈波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持有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32.49%的份额、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9.90%的份额、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30.48%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并担任前述3家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前述情况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王小兵先生简历

王小兵，1981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士学位，中级工程师。2009年7月至2016年8月任晶品有限监事、研发主管，2016年8月至2019年7月任晶品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研发部总监，2019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晶品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研发一部总监。2020年7月至2025年5月任上海图海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年2月至今担任傲势科技执行董事。2020年10月至今担任晶品特装董事，2020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0 月担任晶品特装副总经理，2024 年 10 月至今担任晶品特装总经理，2025 年 2 月至今任晶品镜像董事、财务负责人。

王小兵先生通过持有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21.06%的份额、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57%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王进先生简历

王进，1978 年 8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工学院（后更名为重庆理工大学），汽车工程学士学位，中级工程师。2010 年 4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晶品有限董事、生产总监。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晶品特装董事、生产总监。2024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国微中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5 年 4 月至今任晶品特装副总经理。2026 年 6 月至今任江苏晶科绿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进先生通过持有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9%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刘鹏先生简历

刘鹏，1978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热能工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16年4月至2017年2月任华信宇航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华信宇航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8年4月任晶品镜像执行董事、经理，2018年3月至今任西安晶品执行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华信宇航董事、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晶品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晶品特装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鹏先生通过持有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0.5%的份额、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28.94%的份额、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2.22%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吴琳先生简历

吴琳，1983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机械电子工程博士。2016年7月至2019年7月任华信智航总经理、技术总监，2019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晶品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研发二部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晶品特装董事、副总经理。2024年5月至今担任德品先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吴琳先生通过持有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20.87%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

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涂余女士简历

涂余，1976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四川外语学院，法语学士学位。2016年8月至2017年5月任晶品有限董事，2017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晶品有限董事、销售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晶品特装董事、销售总监。

涂余女士通过持有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5.65%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殿生先生简历

陈殿生，1969年7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工学博士。历任长春工业大学副教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器人研究所博士后、教授。曾任北航机器人研究所所长、机械工业服务机器人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北京智能机器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副理事长、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智能机器人”重点专项专家组副组长，现任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智能机器人”重点专项专家委员会专家。2016年5月至今任南京恺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

年 10 月至今任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殿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许文静女士简历

许文静，1974 年 7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管理学博士，注册会计师。2013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2018 年 7 月至今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

许文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周昌令先生简历

周昌令，1977 年 12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工学博

士。2003 年 9 月至今担任北京大学计算中心网络安全室主任、北京大学长沙计算与数字经济研究院网络安全研究中心副主任。

周昌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